

## **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 核准批复的公告**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6〕1794 号），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,582,252,631 股新股。
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。
- 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：

1、发行人：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资金部

电话：010-59869084

传真：010-59869047

2、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股票资本市场部

电话：010-60833696

传真：010-60833659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3 日